

合同

编号：11NMB031471220253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乌什县衢州幼儿园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乌什县憬黎广告文化传媒工作室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乌什县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乌什县憬黎广告文化传媒工作室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乌什县憬黎广告文化传媒工作室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乌什县憬黎广告文化传媒工作室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5]690号	美工室装饰装修工程	-	-	品牌:	1	项	151992.00	151992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51992.00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拾伍万壹仟玖佰玖拾贰元整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1、甲方应于货物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将货款全部支付给乙方。

2、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，甲方未收到发票的，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，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。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。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5]690号	装修工程	1	151992.00	其他收入资金	授权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承包方式:包工包料。

工程工期

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0天，自2025年6月11日至2024年6月20日。

施工要求

1、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技术要求及核定的工程数量进行施工，按时保质保量完成，工程质量标准须达到合格以上。

2、乙方应自觉提高安全生产意识，做好现场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施工安全，施工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及措施费用概由乙方负责。

其它事项

- 1、乙方必须严格控制工期。
- 2、乙方必须协调解决本工程施工中的纠纷和相关事宜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乌什农商银行新城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857100012010106604661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